

大埔区议会
地区设施及工程委员会
2024年第六次会议记录

日期：2024 年 11 月 6 日(星期三)

时间：上午 9 时 30 分至上午 11 时 03 分

地点：大埔区议会会议室

<u>出席者</u>	<u>出席时间</u>	<u>离席时间</u>
<u>主席</u>		
黄碧娇议员， SBS, MH, JP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u>副主席</u>		
李华光议员， MH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u>委员</u>		
余智荣议员， MH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李文杰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李耀斌议员， BBS, MH, JP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林奕权议员， MH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胡绰谦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梅少峰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梅政雄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陈子健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陈灶良议员， MH, JP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陈建君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陈笑权议员， MH, JP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陈博智议员， JP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麦成灝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温官球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黄伟憧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骆小鸾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罗晓枫议员， MH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梁中明先生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吴彬彬女士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u>秘书</u>		
陈彦宁女士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行政主任(区议会)1 /		
大埔民政事务处 /		
民政事务总署		

列席者

邹振荣先生	总康乐事务经理(新界东) /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封翰华先生	大埔区康乐事务经理 /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陈颖怡女士	大埔区副康乐事务经理(分区支持) /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黄美莲女士	高级行政主任(策划事务)23 /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黄婕晞女士	行政主任(策划事务)23 /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李美仪女士	图书馆高级馆长(大埔区) /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李旨游先生	区域工程师 / 大埔(1)(兼署理区域工程师 / 大埔(2)) / 路政署
容思维先生	维修工程督察 / 大埔 / 路政署
徐振成先生	行政助理 / 地政 / 大埔地政处 / 地政总署
林振庭先生	大埔区高级卫生督察(洁净及防治虫鼠)1 / 食物环境卫生署
梁承美女士	建筑师(工程)1 / 民政事务总署
王伟迅先生	建筑师(工程)10 / 民政事务总署
辛海珊女士	高级行政主任(区议会) / 大埔民政事务处 / 民政事务总署
李家伦先生	高级工程督察 / 大埔民政事务处 / 民政事务总署
刘镇明先生	工程督察(3) / 大埔民政事务处 / 民政事务总署
文凤仪女士	联络主任(7) / 大埔民政事务处 / 民政事务总署

开会辞

主席欢迎与会者出席地区设施及工程委员会(“地委会”)2024年第六次会议。主席续欢迎增选委员吴彬彬女士,以及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康文署”)大埔区副康乐事务经理(分区支持)陈颖怡女士接替丘云波先生出席今后的地委会会议。

I. 通过地区设施及工程委员会 2024 年 9 月 4 日第五次会议记录

2. 主席报告,秘书处会议前没有接获修订建议,席上亦没有委员提出修订,故上述会议记录获通过作实。

II. 大埔民政事务处“地区小型工程计划”项目概况 (大埔区议会文件 DFW 14/2024 号)

3. 大埔民政事务处(“大埔民政处”)代表介绍题述文件。2024-25 上半年度在“地区小型工程计划”下完成的小型工程项目胪列在表一,而 2024-25 下半年度正在推展的小型工程项目则胪列在表二,当中已包括由大埔民政处及康文署推展的项目。

4. 委员的意见及问题如下：

- (i) 询问“TP-DMW371 改建大埔运动场壁球及网球中心一个壁球室为室内抱石攀石墙”的进度及启用日期。
- (ii) “TP-DMW270 大埔宝雅路连接太和广场行人路上盖建造工程”已完成，询问领展会否进一步处理。

5. 大埔民政处代表表示，处方持续与领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领展”)就工程编号 TP-DMW270 沟通，并曾建议安装活动式檐篷，领展在进行可行性研究后，表示由于建议安装的位置为楼梯设计，惟现时坊间未有合适而符合安全要求的活动式帐篷可配合，故未能采纳有关方案。处方亦进一步建议领展考虑申请放宽地积比率以扩建其管理范围内的上盖，领展表示已就该建议进行实地视察及评估。惟鉴于近年市场环境不稳，须考虑资源分配及成本效益，加上现时相关位置附近已设有有盖行人通道进出商场，因此暂时未有计划推行此建议。处方会继续与领展沟通，检视其他可行方案，欢迎委员提出建议。

6. 康文署代表表示，工程编号 TP-DMW371 已完成招标工作，拨款在 10 月获批，署方已向承办商发出中标通知书。预计工程在明年年初开展，第四季完工。

7. 委员的意见及问题如下：

- (i) 希望了解室内抱石攀石墙(“抱石墙”)的租用方式及场地安排。
- (ii) 有关工程编号 TP-DMW270，建议领展签署同意书把该位置交由政府部门负责，让政府能在该处进行工程。
- (iii) 询问在“TP-DMW263 于运头塘附近晨运径加建健体及长者设施”增建宠物共融设施的情况。

8. 康文署代表表示，署方会咨询相关体育总会及参考其他设施的做法，订定抱石墙每节使用时段及人数。此外，署方已就工程编号 TP-DMW263 增建宠物共融设施咨询地区人士，结果显示市民不希望有关设施为宠物共融，故场地将不予宠物进入，并会展示相关信息提醒用户。

9. 大埔民政处代表表示，处方稍后会与相关委员及领展讨论工程编号 TP-DMW270。

10. 主席建议如有需要，处方可以邀请领展及相关委员会面商讨。

11. 委员的意见及问题如下：

- (i) 认为领展拒绝进行工程的理由不合理。
- (ii) 询问于宝湖路南运路交界至港铁大埔墟站行人通道加建上盖的工程进度。

12. 大埔民政处代表表示，有关宝湖路南运路交界行人信道上盖工程不属“地区小型工程计划”的项目。

13. 主席建议委员在交通运输委员会跟进有关项目。

III. 建议重新铺设林村河两岸路面

(大埔区议会文件 DFW 15/2024 号及 DFW 15a/2024 号)

14. 主席欢迎路政署区域工程师 / 大埔(1)(兼署理区域工程师 / 大埔(2))李旨游先生及维修工程督察 / 大埔容思维先生就是项议程出席会议。

15. 路政署代表介绍题述文件 DFW 15a/2024 号。

16. 主席请委员参阅题述文件 DFW 15/2024 号，并表示林村河两岸为区内居民主要休憩及运动的地方，希望部门积极完善林村河两岸路面。

17. 委员的问题如下：

- (i) 询问署方会否重铺林村河两岸的单车径。
- (ii) 询问署方进行测试的范围及工程开展日期。
- (iii) 当重铺路面工程完成后，如日后需要挖掘路面进行地底公共设施管道的维修，希望相关部门会以相同物料重铺路面。

18. 路政署代表响应如下：

- (i) 署方正安排重新铺设广福桥至大埔海滨公园的单车径防滑物料。工程待运输署批出交通指示后，预计在今年第四季开展。
- (ii) 进行测试的行人路面约长 40 米。
- (iii) 署方会负责行人道路面及单车径的日常维修工作，如日后因地底工程而须挖掘路面，负责部门会使用同样物料重铺。

19. 主席请署方继续跟进有关事宜，适时可邀请委员到场视察测试情况。

IV.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在大埔区内设施管理的汇报
(大埔区议会文件 DFW 16/2024 号)

20. 康文署代表报告如下：

- (i) 有关大埔区康体设施在 2024 年 8 月至 9 月的使用情况列在题述文件附件一，供委员参阅。
- (ii) 有关绿化工程及康乐设施改善工程，已分别列在题述文件附件二及附件三，供委员参阅。

21. 委员意见及问题如下：

- (i) 广福球场破损严重，建议署方尽快维修。
- (ii) 区内多处地方杂草丛生，希望署方持续监管承办商的服务。
- (iii) 查询富善体育馆增设冷气设施的进度。
- (iv) 经常有市民反映东昌街游泳池水温过低，希望署方跟进。此外，有市民反映男更衣室地面湿滑，希望署方提醒清洁工处理。
- (v) 建议加密为马路中央分隔带修剪杂草及清理垃圾的频率。
- (vi) 建议署方在桥底花槽种植耐阴耐旱植物，缓减植物枯萎的速度。

22. 康文署代表响应如下：

- (i) 署方知悉广福球场的情况，预计最早会在 2025 或 2026 年度进行翻新工程，如有进一步消息会通知委员。
- (ii) 富善体育馆位于富善邨多层停车场，署方持续与工程部门就加装空调设施进行可行性研究，但加装空调设施受场地电力负荷和结构限制。署方会因应天气在场地摆放风扇加强通风。
- (iii) 署方会督促承办商改善修剪杂草及绿化服务水平，并加强监察。
- (iv) 署方会在天桥底等日照少的位置种植耐阴植物。
- (v) 为有效利用能源及减少对环境造成的压力，康文署今年游泳池供应暖水日期由原订 11 月 1 日延至 11 月 16 日。署方水上活动组别会留意香港天文台九天天气预报，当连续三天或以上的平均温度在摄氏 23 度正或以下，便会通知场地开启暖水设备。署方会向相关组别反映市民的意见。

23. 委员意见及问题如下：

- (i) 有市民反映马窝路花园的外判人员会在晚上封闭座椅及部分地方，令市民未能使用设施。
- (ii) 询问署方如何监管太和体育馆的承办商，以确保工程质素。
- (iii) 希望署方提供辖下设施进行防漏工程的时间表。
- (iv) 询问署方有否其他方法为富善体育馆设置通风系统。
- (v) 询问富善体育馆外的篮球场是否由康文署负责管理。
- (vi) 希望了解署方安排承办商修剪杂草的准则，会否订立处理优次。
- (vii) 希望了解大埔民政处在明年 2 月为富善小区会堂进行增设冷气及天花漏水维修工程的详情。
- (viii) 建议署方在日后的会议文件列出在白石角进行绿化工程的地点。
- (ix) 市民不时在广福球场进行曲棍球及棒球活动，加速场地耗损，建议减少在该场地进行此类运动，或在大埔第 33 区足球暨榄球场落成后，把有关运动分散至新场地进行，以延长广福球场使用寿命。
- (x) 现时政府外判的绿化服务以“价低者得”原则招标，影响服务质素，建议相关部门加强沟通，以加快修剪杂草。
- (xi) 询问太和体育馆天花防漏工程工期延长的原因。如因需同时进行翻新工程令施工期延长，建议分开进行各项工程，局部开放设施供市民使用。

(会后补注：康文署表示富善体育馆外的篮球场不属于康文署管辖范围。

大埔民政处补充，预计于 2025 年 2 月 16 日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期间，将暂时关闭富善小区会堂的多用途礼堂及会议室，以便进行更换中央冷气机组及风柜工程、天面防水工程，以及加装舞台楼梯扶手及翻新男女化妆间工程。)

24. 康文署代表 响应如下：

- (i) 署方主要为非高速公路的路边及中央分隔带花槽进行园艺保养，每月进行一至两次修剪植物及清理花槽杂草。署方留意到承办商近来表现未如理想，会在报告如实反映，并会提醒承办商及监督服务质素。欢迎委员提供需要修剪杂草的地点，署方会积极跟进。
- (ii) 署方稍后会与相关人员商讨马窝路花园的管理情况。
- (iii) 太和体育馆因进行天花防漏工程而需关闭，为善用该段工期，署方

会同时安排翻新体育馆内设施，以减少对市民的影响。区内暂未有其他设施计划进行防漏工程。

- (iv) 署方会在日后的会议文件加入在白石角进行绿化工程的数据。
- (v) 备悉委员就广福球场的意见，署方在大埔第 33 区足球暨榄球场落成后会留意其租用情况。
- (vi) 太和体育馆天花防漏工程由房屋署(“房署”)负责，房署要求康文署移除空调机组及水管等设施以便进行工程，而在防漏工程完成后，署方工程部门亦需时装回空调机组及水管等设施。经工程部门研究后，认为需要延长工期，署方会善用上述工期，提升馆内设施。署方会与工程部门及相关部门密切留意工程进度，以减少对用户的影响。

25. 有委员建议署方制订修剪杂草的时间表，列出重点区域及处理优次，以助监管承办商的服务。

26. 主席的意见如下：

- (i) 建议署方向委员提供修剪杂草负责人员的联络方法，加快处理问题。此外，她希望把宝乡街中央分隔带纳入绿化工程地点。
- (ii) 建议署方加强监管东昌街游泳池外判清洁服务承办商的服务水平，并跟进淋浴间水压不足的问题。
- (iii) 建议署方与部门商讨在晚间进行太和体育馆翻新工程，以缩短工期。

27. 有委员表示，康文署及房署承办商应考虑是否必须拆除所有空调机组及水管等设施方可进行天花防漏工程，可否采取折衷方式以缩短工期。

28. 主席请署方在会议后与相关委员商讨太和体育馆事宜。

(会后补注：康文署已于会议后与相关委员联络，表示康文署及房署经审视及评估相关工序需要，康文署须先行暂时移除设置于太和体育馆天台的空调机组及水管等设施，让房署进行天台全面防水维修工程，故有关工程因此会较长。由于移除了空调机组及水管等设施，体育馆内的空调及供水系统亦受影响而需暂停开放。康文署明白暂时关闭太和体育馆数月以进行维修工程，会对区内居民做运动带来不便，惟有关工程可有效解决日趋严重的体育馆天花漏水问题。尽管暂未有折衷方式可以缩短工期，康文署必会与房署及相关工程部门紧密联系，密切留意工程进度，减少对用户的影响。)

V. 食物环境卫生署 — 北盛街公厕及浴室翻新工程
(大埔区议会文件 DFW 17/2024 号)

29. 食物环境卫生署 (“食环署”)代表介绍题述文件。

30. 主席感谢署方进行题述工程，便利市民。

VI. 食物环境卫生署在大埔区内的小规模工程项目
(大埔区议会文件 DFW 18/2024 号)

31. 食环署代表介绍题述文件。

32. 地委会备悉上述报告。

VII. 其他事项

33. 委员的意见及问题如下：

- (i) 询问大埔文娱中心进行设施提升工程后会提供的泊车位数量及交通安排。
- (ii) 建议增加完善公园的长者及儿童设施，会在会议后与署方商讨。
- (iii) 希望署方跟进大埔分区警署至完善公园路面凹凸不平的情况。
- (iv) 建议在富善邨、明雅苑、新兴花园一带增设游泳设施。

(会后补注：康文署已在 2024 年 11 月 6 日以电话回复相关委员有关大埔文娱中心的交通安排。)

34. 主席请相关部门备悉委员提出的事项。

VIII. 下次会议日期

35. 下次会议订在 2025 年 1 月 8 日(星期三)上午 9 时 30 分举行。

36. 议事完毕，会议在上午 11 时 03 分结束。